

证券代码：300913

证券简称：兆龙互连

公告编号：2025-074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董事会中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并表决通过，选举姚伟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姚伟民先生将与公司现任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姚伟民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职权。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4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姚伟民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生产部经理兼车间主任；2009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生产部经理；2010年1月至2020年12月任生产部副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工会主席；2021年1月至今任后勤管理部经理；2024年5月至2025年11月任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伟民先生通过德清兆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30.2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67%。姚伟民先生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姚金龙先生为表兄弟关系，与公司董事姚银龙为表兄弟关系，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姚云涛先生为表叔侄关系，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姚云萍女士为表叔侄关系；除上述情况外，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